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
- 四、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 2018 年度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文化艺术、文物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依据上级文件精神起草本区文化艺术、文物保护工作的地方性政策，并监督执行。

(二) 拟订全区文化艺术、文物事业、文化产业的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三) 负责本区的社会文化艺术事业，协调、指导区内基层群众文化机构建设和社会文化活动，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培养文艺骨干，指导艺术创作与生产，推动全区各类社会文化事业的建设与发展。

(四) 负责全区文化市场行政审批工作。

(五) 负责管理全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对全区娱乐、演出、电影、艺术品、互联网上网服务等营业场所的经营活动以及从事演艺活动的民办机构进行监管；组织实施全区出版物市场“扫黄打非”工作计划，组织查处非法出版物和非法出版活动。

(六) 指导、管理全区图书馆事业，研究拟订全区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并组织实施；指导图书文献资源的建设、开发、利用，推动图书馆标准化、现代化建设；负责指导

文化馆事业，管理全区性重大文化艺术活动，参加上级组织的各项赛事活动。规划指导全区重点文化设施建设。

（七）研究拟订全区电影发行、放映事业发展规划，指导扶持农村电影市场的发展。

（八）负责区内文物考古、保护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起草有关地方性政策、法规、规划并组织实施。

（十）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本区地方性体育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拟订本区体育政策并监督实施。

（十一）推动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群众体育活动，落实国家体育锻炼标准。

（十二）组队代表本区参加上级举办的各项体育赛事。

（十三）制定全区竞技体育优秀运动队的设置、梯队建设、重点布局工作。

（十四）负责体育设施的建设规划、日常管理与体育科研工作。

（十五）研究拟订、实施体育产业政策，发展体育市场。

（十六）负责全区内文化、体育社团的日常管理工作，按管理权限审批三级裁判员和社会体育指导员。

（十七）管理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大队工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本级
- 2.沈阳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于洪大队
- 3.沈阳市于洪区文化馆
- 4.沈阳市于洪区图书馆
- 5.沈阳市于洪区文物管理所
- 6.沈阳市于洪区文学艺术届联合会
- 7.沈阳市于洪区业余体育学校
- 8.沈阳市于洪区体育场

第二部分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收入总计 1238.7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238.7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其中：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9.7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9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6.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379.37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30.62%。主要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中购买文化体育器材质量保证金、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还未缴纳等原因形成的结余。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减少 34.21 万元，降低 2.69%，主要原因：缩减经费开支。

(二) 支出总计 1164.77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972.5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3.5%。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26.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7.87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61 万元，资本本性支出 0.41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2.2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6.5%。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4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3.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119.16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379.37 万元。

主要是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中的专项结余；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的职业年金未补缴等原因形成的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73.99 万元，增长 24.23%，主要原因：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中的职业年金未补缴。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64.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2.56 万元，项目支出 192.22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9.16 万元，增长 11.4%，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18 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4%，项目完成年初预算的 299.36%。

（二）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64.7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4 万元，占 0.7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57 万元，占 81.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4

万元，占 8.6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51 万元，占 3.31%；住房保障支出 63.61 万元，占 5.4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4 万元，具体包括：

(1) 行政运行 0 万元。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94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预算改革业务 0 万元。

(4) 财政国库业务 0 万元。

(5) 信息化建设 0 万元。

(6) 事业运行 0 万元。

(7)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0 万元。

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52.57 万元，具体包括：

(1) 文化 675.76 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 65.59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6.68 万元；图书馆 154.9 万元；群众文化 94.03 万元；文化创作与保护 33.57 万元；文化市场管理 178.88 万元；其他文化支出 22.12 万元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工作需要。

(2) 文物 43.38 万元，主要是文物保护 43.38 万元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支出结余。

(3) 体育 233.43 万元，主要是体育竞赛 7.8 万元；体育训练 188.78 万元；体育场馆 31.86 万元；群众体育 5 万元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支出结余。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4 万元，具体包括：

(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0.84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34.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工作转入养老保险支付。

(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万元。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 万元。

(4) 死亡抚恤 20.30 万元，主要是 XX 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伤残抚恤 0 万元。

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51 万元，包括：

(1) 行政单位医疗 2.54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6.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机关人员减少。

(2) 事业单位医疗 35.97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事业人员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 63.61 万元，具体包括：

住房公积金 59.99 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基数调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人员减少车补。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3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没有任何费用发生，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均为 0。

2. 公务接待费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没有任何费用发生，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人数均为 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电影放映车回归局机关管理原因。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3 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执法用车、电影放映车和流动舞台车。截至年末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72.5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864.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108.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5.59万元，比上年减少5.58万元，降低7.84%，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6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6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讯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局组织对2018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达到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0分。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预算项目管理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 XX；

二是 XX; 三是 XX; 四是……。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 XX; 二是 XX; 三是 XX; 四是……。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2. **文化：**反映政府用于公用文化设施、艺术表演团体及文化艺术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3.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 **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6. **图书馆：**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7.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反映各类艺术展览馆、文化名人纪念馆（碑）的支出。

8. **艺术表演场所：**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9. **艺术表演团体：**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10. **文化活动：**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11. **群众文化：**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12. **文化交流与合作**：反映对外文化交流合作活动的支出。
13. **文化创作与保护**：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民族民间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14. **文化市场管理**：反映用于文化执法检查等文化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15. **其他文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16. **文物**：反映文物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7. **文物保护**：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18. **博物馆**：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支出。
19. **历史名城与古迹**：反映历史名城、世界遗产规划与古迹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20. **其他文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物方面的支出。
21. **体育**：反映体育方面的支出。
22. **运动项目管理**：反映各项目运动管理中心和运动学校等单位的日常管理支出。
23. **体育竞赛**：反映综合性运动会及单项体育比赛支出。
24. **体育训练**：反映各级体育运动队训练补助及器材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25. **体育场馆**：反映体育场建设及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6. **群众体育**：反映业余体校和全民健身等群众体育活动方面

的支出。

27. 体育交流与合作：反映用于体育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的支出。

28. 其他体育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29.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反映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等方面的支出。

30. 广播：反映反映广播电台、广播发射台、广播转播台及有线广播站的支出。

31. 电视：反映电视台、电视发射台、电视转播台的支出。

32. 电影：反映电影制片、发行、放映等方面的支出。

34. 新闻通讯：反映用于新闻通讯社等新闻宣传支出。

35. 出版发行：反映图书、报纸、期刊、音像、电子、网络出版物出版、印刷复制和发行等方面的支出。

36. 版权管理：反映版权管理方面的支出。

37. 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的支出。

38.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39.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4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反映支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第四部分 于洪区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表